

「民謠歌手」闖進文學殿堂？

10月13日，2016年諾貝爾文學獎頒給了美國民謠歌手卜戴倫（Bob Dylan），苦了陪跑的日本作家村上春樹，也可惜了已經「被得獎」的敘利亞詩人阿多尼斯。沒有人想得到會是這個結果，但顯然沒有人對此產生過多質疑——因為卜戴倫也足夠分量。

文：潘啓雯

卜戴倫成為繼女作家托妮·莫里森（Toni Morrison）1993年獲獎之後的又一名獲得諾貝爾文學獎的美國人。過去，人們對於諾貝爾文學獎的想像大都與書桌和等身的著作有關，但卜戴倫卻打破了此種陳舊的想像。在如今尚還在世的搖滾樂、民謠音樂先驅之中，沒有誰比卜戴倫擁有更高的地位和意義，被稱為樂壇「活化石」的他在某種程度上，代表的並不僅僅是那個時代的搖滾精神、社會力量，還是一名用音樂見證和記錄這個時代的偉人。如今75歲高齡的他也沒有停下腳步，一直抱着年輕時「在路上」的夢想。

從時代偶像到追尋自由

上世紀60年代初，小馬丁·路德·金剛剛組織了「華盛頓大遊行」，隨後肯尼迪總統遇刺。在迷茫動盪的1962年，卜戴倫寫下名曲《答案在風中飄蕩》（Blowin' in the Wind），接連問出9個永恒之問：「一個人要走多少路才能真正稱作是一個人？一隻白鴿要翱翔多少海洋才能安息在沙灘上？炮彈要飛行多少次才能永遠被禁止？一座山要生存多少年才能被衝進海洋？一個民族要生存多久才能獲得自由？一個人要扭多少次頭還是假裝看不見？一個人要抬多少次頭才能看清天空？一個人要長多少耳朵才能聽見人們哭泣？要死多少人才會知道太多的人已死去？」

《時代變了》（The Times They Are a-Changin'）更是升級成為人們心目中的「政治宣言」，專輯封面上卜戴倫緊蹙雙眉的憤怒神情也成為那個時代最鮮明的臉孔——他顯然是把民謠變為犀利的抗議詩和揭示現實的寓言詩，開啟了新的詩篇時代。

在卜戴倫成名之後，一些政治家開始利用他達到自己的政治目的，媒體則靠吹捧他來擴大受眾，唱片公司則不斷和他簽約靠發行唱片來賺錢。這一切，讓卜戴倫感到身不由己，他意識到自己的真意不能得到表達，他需要突破和改變。

1964年，卜戴倫找了幾個朋友，一起駕車穿越美國，以一個旁觀者的角度觀察這個國家。回來後，他馬上走進錄音棚，花了幾天的時間創作了一張新專輯《卜戴倫的另一面》（Another Side of Bob Dylan）。專輯中全是反映個人生活的歌曲，沒有一首抗議歌曲。在這張專輯中，卜戴倫塑造了一個完

整的有靈魂的個人形象。寫完這張專輯後，他對朋友說，「看看周圍，那麼多人把責任推給了槍炮和炸彈這些殺人武器，可這個題材正變得越來越無聊，這個世界所面臨的危機要遠比炸彈更深一層……」這即是卜戴倫悟出的新觀點：任何人，無論他的身份、職業、膚色或人種為何，都需要自由，需要被尊重。這張專輯無法估量的價值，在於卜戴倫通過它，徹底擺脫了一切政治派別，成為了一個自由歌手。在現代歌壇中，卜戴倫的時代影響和地位，正是通過這張專輯而得到確立。

書寫的和被書寫的

近年來與卜戴倫有關的中文版書籍，一本是卜戴倫自己寫的《像一塊滾石：鮑勃·迪倫回憶錄》（第一卷）（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年1月版），這是卜戴倫歷時3年在手動打字機上敲出來的自傳回憶錄，其記錄的不僅是靈感迸發的輝煌時刻，還有那些意氣消沉的時刻。他袒露這些瞬間，正視它們，把握它們，然後超越它們。

「我走進另一間房，這間房子沒有窗，只有一扇漆過的門——簡直就是個從地板到房頂都是書的黑暗的大洞穴。我揀開燈。這地方太強有力地吧文學呈現在你面前。」「它們讓整個房間都有力地震動起來，讓人暈眩。」這是卜戴倫在其自傳回憶錄裡對自己書房的描述。在不唱歌的時候，他花很多時間呆在書房裡，以閱讀的方式接受一個與外面世界完全不同的教育和精神體驗。《像一塊滾石：鮑勃·迪倫回憶錄》還曾登上《紐約時報》年度好書榜，亦被提名美國國家圖書獎，媒體將其與傑克·凱魯亞克的《在路上》（上海譯文出版社2006年10月版）相提並論，並讚其寫作手法直追法國著名作家馬塞爾·普魯斯特。

《像一塊滾石：鮑勃·迪倫回憶錄》之後，國內又引進了蘇西·羅托洛的《放任自流的時光：一九六零年代的格林威治村，我與鮑勃·迪倫》（光明日報出版社2011年11月版）。蘇西·羅托洛是卜戴倫的初戀加一生摯愛，在17歲的蘇西·羅托洛眼中，卜戴倫已經是魅力四射了：「不管我站在哪裡，環顧四周，總能看到卜戴倫就不在不遠處。雖然頑皮、隨和，但舉手投足間散發出強烈的氣場，讓人想不注意都難。」蘇西·羅托洛也是藝術家，但是和俄國作家尼金斯基的《尼金斯基手記》（華夏

出版社2003年4月版）那種思路跳接過多的書相比，這本書線索清晰，信息落點準確。作者成長於麥卡錫主義盛行的20世紀50年代，因此有着無比艱難的童年和青春期，所以她的成長過程也就是一個資本主義世界裡的左翼青年理想幻滅的過程。

比較而言，英國作家霍華德·桑恩斯的《沿着公路直行：鮑勃·迪倫傳》（南京大學出版社2012年6月版）就弱了不止一個層次。霍華德·桑恩斯是個明白人，他清楚真正有資格對卜戴倫的一生指手畫腳的人，只有老爺子自己和他的繆斯女神，其餘阿貓阿狗即便挖到犄角旮旯，也是味如雞肋、浪費筆墨。於是在書裡瞄準一切和卜戴倫有過交情的人，大打擦邊球。但幸運的是，他的曲線筆法還挺成功，最起码理清了一些歌迷經常出錯的基本事實。

音樂與詩歌之間的「曖昧」

眾所周知，民謠是卜戴倫成名和探索世界的方式，而詩意的歌詞則是他作品中最核心的因素。卜戴倫曾被美國《新聞周刊》評為「現在還活着的最有文化影響的人物」；他既不是學術大家，嚴格意義上來講也算不上作家，但卻多次受到世界各類文學獎項的垂青。他的名字對於熱衷歐美文學的人來說也許是「熟悉的陌生人」，但從20世紀60年代中期開始，一些主流評論開始推崇卜戴倫文學方面的造詣，有批評家稱他為現代美國繼卡爾·桑德堡、羅伯特·弗羅斯特之後最偉大的詩人；1976年美國總統卡特在競選活動中引用卜戴倫的詩句並稱其為「偉大的美國詩人」；1990年，法蘭西文學院向卜戴倫頒發「文學藝術傑出成就獎」。外界的各種褒獎沒有使卜戴倫淪陷，他對自己的評價調侃而中肯：「無論我到哪裡，我都是一個60年代的游吟詩人，一個搖滾民謠的遺跡，一個從逝去時代過來的詞語匠人，一個從無人知曉的地方來的虛構的國家首腦。我處在被文化遺忘的無底深淵之中。」

1996年，在艾倫·金斯堡等人的大力舉薦下，卜

戴倫被提名參選諾貝爾文學獎。自那之後，卜戴倫又數次被提名，但多次陪跑，直到今年。但在2008年的第92屆普利策文學獎評選中，他獲得「特別榮譽獎」，得獎評語為：「對流行音樂和美國文化產生深刻影響，以及歌詞創作中非凡的詩性力量。」當時，與其獲得同類獎項的是朱諾特·迪亞茲（小說獎）、特雷西·萊茨（戲劇獎）——兩位在美國文壇頗有名望的人物。雖然此前未能把自己的名字鑲嵌到諾貝爾的金章上，但2008年的普利策獎已提醒了人們很多事情，比如像很多批評家指出的那樣，卜戴倫不單是一位出色的音樂家，其歌詞的文學性亦體現了其作為詩人的才華，值得時代關注。除此之外，仍有一些更深層的東西值得思考：比如音樂與詩歌之間持續了千年的「曖昧」，又或者是進入21世紀後，重新回顧統治流行音樂半個世紀的搖滾樂時我們能否發現其嚴肅的一面——也許2008年的普利策獎已經給了那些自以為是、故作清高的人一記悶棍。

音樂評論界普遍認為卜戴倫是現代音樂中最複雜的歌曲作者，他不斷地獲得諾貝爾文學獎提名，其實是向「文學權威」提出了一個煩惱的問題：歌詞是否有資格獲得最有聲望的文學獎？爭論的最後，往往總是不可避免地走向了問題的核心。問題不在於卜戴倫是否值得「諾貝爾文學獎」這個藝術榮譽，而在於他的藝術是否能夠作為一種文學。事實上，在現代知識系統中，「文學」這個概念的界線似乎早已劃定。理性主義主導下知識系統運作精確、嚴格、冰冷，古典時期相對模糊的範疇消失無蹤。此時，一個在歷史上曾經被算作是「民謠歌手」或「行吟詩人」的赤腳漢，突兀地闖進這個精密運行的系統之中，頓時引起了系統的一陣紊亂。

借用當下網絡的流行語來說，卜戴倫似乎是一種混合媒體的藝術。



■1978年卜戴倫在巴黎演出。

法新社



■1966年的卜戴倫

美聯社



■1987年卜戴倫在巴黎演出。 法新社

那年，我見到了Bob Dylan

什麼！我成為了觀看過諾貝爾文學獎得主演出一員？

瑞典時間10月13日下午1點（香港時間10月13日晚上7時），美國詩人、傳奇民謠、搖滾創作歌手卜戴倫（Bob Dylan）（原名勞勃·艾倫·齊默曼）（Robert Allen Zimmerman）獲得諾貝爾文學獎。諾貝爾評委會對他的評價是「在偉大的美國歌曲傳統創造了新的詩意(having created new poetic expressions within the great American song tradition)」。

首先為之沸騰的估計是他的樂迷們，今年75歲的卜戴倫是第一位獲諾貝爾文學獎的音樂家，如果來個奧斯卡金像獎加金球獎加葛萊美獎加諾貝爾獎太滴貴，那麼第一位得獎者也是他，可能若干年以內都不會出第二個。但許多介紹卜戴倫的資料中，都遺漏了一點——他是一個詩人。

珍貴的一面之緣

卜戴倫獲獎，勾起了我這名小粉絲中學的回憶。第一次聽老爺子的歌是高中時期，本應該好好為了高考衝刺的我，竟變得無心向學，終日沉迷在聽搖滾、逛電驢的生活中。那時，我有一位同樣愛聽被其他同學認為小眾音樂的朋友肥天，我和她經常交換歌曲，她當時給了我奧立弗斯通電影《天生殺人狂》裡的一首插曲《You Belong to Me》，沙啞且懶洋洋的聲音，其中還穿插了男女主角第一次聊天的對話，而演唱者

正是卜戴倫。我感到十分特別，一查，原來是戴倫翻唱美國傳統音樂歌手喬斯塔福德（Jo Stafford）1950年代的名曲《You Belong to Me》。年少無知的我再搜尋了關於卜戴倫的背景，才知道他的傳奇——1962年發佈了首張專輯，以及其被世人認為的反抗民謠，如《答案在風中飄蕩》（Blowin' in the Wind），雖然他否認了自己是反叛文化代言人。此後，還通過豆瓣搜尋觀看了馬丁·史柯西斯的傳記電影《迷途之家》（No Direction Home）。

時間來到2011年4月，卜戴倫《永無熄止的旅程》（Never Ending Tour）演唱會巡演至香港，場館是九龍灣國際展覽中心。距離他上一次（1994年）在香港紅館的演出，整整17年。以前從未想過有可能觀看到卜戴倫現場演出的我，和許多特意從北京、上海飛來的樂迷一樣，十分興奮。Bob Dylan戴着牛仔帽，手裡握着口風琴，安靜地唱了一晚上。曲目包括《Gonna Change My Way of Thinking》，《It Ain't Me, Babe》，《Things Have Changed》，《Tangled up in Blue》，《Rollin' and Tumblin'》，《Simple Twist of Fate》，《High Water》（or Charley Patton），《A Hard Rain's A-Gonna Fall》，《The Levee's Gonna Break》，《If You Ever Go To Houston》，《Highway 61 Revisited》，《Spirit on the Water》，《My Wife's Home Town》，《Thunder On The Mountain》，《Ballad of a Thin Man》等10多首。下

場後，樂迷們大呼encore，他才又返場唱了兩首，包括標誌着他音樂創作轉向搖滾樂的《Like a Rolling Stone》，這首曲也被《滾石》（Rolling Stone）雜誌評為史上500首最偉大的歌曲第一位，以及最後一首《Forever Young》。有的樂迷笑說本次演唱會發大水了，因為卜戴倫唱了很多首和水有關的歌。觀看演出意義不在於唱了什麼歌曲，或是表演得如何，而是，能在他70歲之時欣賞到他現場的演出，樂迷們以到場的方式向這位傳奇致敬。

答案在風中飄蕩

而此後，我最想看的是傳說中卜戴倫的秘密檔案。據說今年，這份資料被美國中南部的奧克拉荷馬州一個組織以大約1500萬到2000萬美元的價格獲得，包括了他的通信、錄音、電影膠片、照片、歌詞等近6000份珍貴檔案，待整理2年以後公諸世人。

值得一提的花邊新聞是，卜戴倫的孫子Levi Dylan，並沒有延續爺爺的音樂視野，而成為了知名模特。而他的另外一個孫子Pablo Dylan，在2011年，發行了自己的說唱混音專輯，Pablo在接受採訪時說爺爺就是「那個時代的Jay-Z」。不知道他爺爺怎麼想的呢？

近年來，每當諾貝爾文學獎即將揭曉之際，都有許



■卜戴倫 廖晨琳 攝

多人關注村上春樹是否能拿獎，如果沒有拿獎，則被形容為陪跑。但要說陪跑，卜戴倫自1996年第一次被提名後，至2002年，連續陪跑6年（6次提名競逐諾貝爾文學獎）。雖然諾貝爾文學獎官方對他的評價只有簡短的一句話，但在expecting rain網站上，戈登·鮑爾教授公佈了他為卜戴倫撰寫的提名信，更能詮釋他的獲獎價值：「雖然他（戴倫）作為一個音樂家而聞名，但如果忽略了他文學上非凡的成就，那麼這將是一個巨大的錯誤。事實上，音樂和詩是聯繫著的，戴倫先生的作品異常重要地幫助我們恢復了這至關重要的聯繫。」用卜戴倫自己的話說：「我覺得自己先是一個詩人，然後才是個音樂家。我活著像個詩人，死後也還是個詩人。」

許多人還是想探究為什麼一個搖滾歌手能獲諾貝爾獎，答案在風中飄蕩吧。

文：廖晨琳